

合同编号：

【榆林市政务云扩容升级和安全运维项目】

（合同包 4：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榆林市政务云扩容升级和安全运维项目

甲方：榆林市大数据中心

乙方：智巡密码（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 9 月

签订地点：陕西省榆林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榆林市政务云扩容升级和安全运维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技术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技术服务的内容、方式和要求

1. 技术服务内容：根据甲方要求，乙方负责对【榆林市政务云扩容升级和安全运维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下表所列应用系统，单套系统价格不变）提供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技术服务。

序号	系统名称	服务内容
1	云平台系统	1.乙方制定测评实施方案，完成系统测评后，应按要求出具测评报告，及时提交给甲方；
2	运维系统	2.乙方到被测评系统所在地开展现场测评工作。

乙方依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试行）》、《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过程指南》、《信息系统密码应用高风险判定指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量化评估规则》等要求，制定测评实施方案，采取合理、有效、安全、科学的策略开展测评，并确保在测评过程中不影响被查系统的正常运行。

2. 技术服务方式：乙方到被测评系统所在地开展现场测评工作。

3. 技术服务流程：具体流程包括测评准备活动、方案编制活动、现场测评活动、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

4. 技术服务要求：乙方完成系统测评后，应按要求认真汇总分析工作情况，及时提交下列成果给甲方。

- (1) 《密码测评方案》（每个系统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
- (2) 《密码测评整改建议书》（每个系统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
- (3) 《密码测评报告》（每个系统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

5. 技术服务质量保证：乙方提供的服务、资料成果必须保证指标先进、信息可靠、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要求，确保服务达到最佳状态。

6. 项目验收：乙方完成密码测评技术服务工作后，由甲方对服务成果进行验收；所有成果完备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单位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并对所有资料负保密义务。验收依据：

- (1) 磋商、磋商响应文件、经济合同；
- (2) 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

第二条 技术服务期限

1. 技术服务交付期限：乙方于榆林市政务云扩容升级和安全运维项目终验前完成全部应用系统的密码测评技术服务工作。

2. 项目服务期：本项目服务期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第三条 技术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1.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技术服务费用总额为：158000.00元（大写：壹拾伍万捌仟元整）。

2. 支付方式：

乙方完成测评服务经甲方验收合格，并提交最终的纸质报告，经甲方确认且财政资金到位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

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即 158000.00 元 (大写: 壹拾伍万捌仟元整) 向乙方支付完毕。

第四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 (1) 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的执行情况、项目目标达成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报告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情况, 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 (3) 甲方对乙方开展技术服务工作给予必要的协助, 配合乙方提出的合理工作需要;
- (4)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2. 乙方权利义务

- (1) 乙方负责项目的组织及执行, 确保按照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
- (2) 乙方负责如实、客观地向甲方报送项目进展情况、项目目标达成情况;
- (3) 乙方应按时提交测评报告。

第五条 保密义务

1. 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文字、图形、图像以及方案、技术信息、知识产权、被测系统的相关信息等, 均属于本合同相关方的技术秘密或商业秘密, 双方须严格遵守, 未经一方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对方的上述信息, 但法律法规另有强制性规定的除外 (在此情形下, 信息披露方应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尽早将相关情形通知另一方)。
2. 本条为持续性条款,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持续有效, 不因本合同的

变更、解除、终止而终止。

第六条 不可抗力

1. 因受不可抗力影响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一方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责任。
2.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 15 日内提供事件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根据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责任或延期履行。
3. 如因不可抗力需要变更本合同部分条款的，双方可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的协议。

第七条 违约及争议解决

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在指定时间内纠正其违约行为。
2. 就本合同的解释、效力或履行所产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其他

1. 本合同任何变更、修改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构成本次项目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章）：

榆林市大数据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通信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开发区明珠大道新闻大厦西楼5楼

联系人：曹国枢

联系电话：15009120369

日期：2023.9.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高新区支行

账号：2610 0951 0920 0172 271

乙方（章）：

智巡密码（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通信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赵非公路51号3、4层

联系人：田庸康

联系电话：17629132183

日期：2023.9.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泗泾支行

账号：310069202018810044439

智巡密码（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